

合同编号：甘顺保麦（2025）号

甘肃顺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保安服务合同书

合同编号：GSCX2025-1

聘请单位：天水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单位：甘肃顺林保安服务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 天水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电话: 0938-8287070

地址：天水市秦州区新华路 17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050079486837XW

开户行: _____

账号: _____

乙方：甘肃顺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高家湾 17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502MA74671878

开户行：天水麦积农村合作银行桥南建材支行

账号： 101432200002133061

联系电话：13919226868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天水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的安全保卫工作，包括治安、保卫、防火、防盗等。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派遣保安员2名，保安人员的招聘、录用、劳动关系等相关事宜均由乙方负责。

二、乙方所派保安人员必须恪守职责，服从甲乙双方的

管理。甲乙双方均可提出调整保安人员的要求。调整要求应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

三、保安员职责

1、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对违反甲方制度的保安员，如情节较轻且未造成甲方经济损失，如甲方提出更换人员，乙方可在7日内进行人员调整。对违反甲方制度造成经济损失的保安员，经公安机关调查，明确责任后，除扣除当班保安员当月的服务费外，其中其余损失部分由当事人赔偿。

2、严格按照规定着装，佩戴保安标志和上岗证件，注重仪表仪容。着装整齐。

3、收费岗严格按照停车收费系统收费，收费每天所收费用上交财务。

4、值班时不准擅离岗位，不准睡岗，不准嬉戏打闹，不准看书报、玩手机、吃零食及进行其他与工作无关的事。

5、保持负责区域内清洁卫生。

6、坚持文明履职，礼貌待人，遇到与职务相关事宜和别人发生争吵时，应及时向甲乙双方负责人汇报。

7、严格交接班制度，下一班不接，上一班不离。交接班时，办好交接手续，填写交接班记录。

8、做好来客登记及联系工作，不准拨打与工作无关的电话。

9、必须牢记火警、盗警和直属上级领导的电话号码，以备急用。

四、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应为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负责对保安人员进行本单位规章制度的培训。

3、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人员进行现场指挥，但不得要求保安员做工作职责以外的工作。

4、甲方对乙方保安人员提出的安全保卫方面的合理化建议乙方应予以重视，为共同做好本合同约定的区域内安全保卫工作创造条件。

5、所派保安员为☒普通保安，甲方按照每名保安员每个月 25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元整，2 人每月 5000 元(人民币) 大写：伍仟元整，包含 2 名保安员雇主责任保险费用。

6、此付费项是否含税

☒含税（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

☐未税

7、安保器材：

☐由乙方提供基本器材。包括：盾牌、橡胶棒。

☐甲方另行采购。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负责向甲方派遣 60 岁以下，身体健康、责任心强，并经甲方确认的保安人员上岗，并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的基本情况。

2、保安人员实行统一着装，服装由乙方提供。

3、乙方所派出的保安人员在派驻之前必须经过医院体检，确保保安人员没有不适宜保安工作的任何疾病。若在工作期间发生因身体原因导致的突发状况，按照法律规定分担责任。

4、乙方负责对保安员进行治安、保卫、防火、防盗等岗前培训，且培训合格，定期对保安员进行岗位再培训，不定期进行督查。在督查中，如发现不适岗的保安人员，乙方有权调整该保安人员。

5、如保安人员因病或其它原因缺勤，乙方负责及时安排其他保安人员代替，如甲方对所派人员不满意并提出正当理由要求换人，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7天内换人，乙方有权针对不符合岗位要求的人员进行调整。

6、乙方为保安人员投保人身意外险。如乙方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遭受意外伤害，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予以配合。

7、乙方保安人员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和范围内为甲方服务而造成的人身伤害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甲方不得要求保安员做工作职责以外的工作。甲方有过错或者由于履行职责等可归结于甲方的原因造成人身伤害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在管理层面上甲乙双方有共同监管的责任。

8、合同期限

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

六、违约责任

1、因保安员擅离职守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对

甲方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已参加保险的，由保险公司赔偿后剩余部分经有关部门鉴定后，乙方负责赔偿。

2、在保安员履行职责的情况下，若发生盗抢等刑事案件，其现金、金银首饰、存折、有价证券等物品被盗、破坏，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3、在合同期间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单方面终止合同，终止方一次性赔付对方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4、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如不能履约，须提前二个月与对方联系，并书面告知，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终止合同。否则，赔偿对方合同总额 50%的违约金。

5、在合同期间，并在合同规定责任区，因乙方所派保安人员失职，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 80%经济赔偿。

6、若乙方派驻的保安人员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保安员职责遵守，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每次 100-500 元违约赔偿，严重时有权提出更换保安人员或解除合同。

7、任何一方违约，除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还须赔偿守约方为主张合法权利所支出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公告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

七、其他

1、本协议签订后，甲方如发生单方终止合同的要求时，甲方必须提前 30 日告知乙方，否则甲方承担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因国家政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的原因除外，造成协议不能履

行时，协议自行解除。

2、当合同发生纠纷时，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天水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4、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单位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5 月 9 日



乙方（盖章）

单位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5 月 9 日

